

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践行教育家精神的路径研究

阳灵

广西科技师范学院, 广西 来宾 546199

DOI:10.61369/ETI.2026010025

摘 要： 本研究聚焦于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践行教育家精神的独特路径。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文化回应型教育”理论指导下，研究揭示了该地区教师兼具“普适性践行者”与“文化传承创生者”的双重角色。通过对金秀瑶族自治县、忻城县等地进行问卷调查与深度访谈，研究发现当前实践存在对教育家精神理解概念化、文化融入系统性不足等问题。据此，本文提出五条“文化适配性”实践路径：强化结合民族政策的理论学习；打造本土化教育家精神叙事；构建融合民族文化的园本课程以提升教师跨文化整合能力；形成家园社协同育人合力；优化文化适应性的评价激励机制。研究旨在为丰富教育家精神的理论内涵、加强民族地区高素质幼儿教师队伍建设提供参考。

关 键 词： 教育家精神；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文化回应型教育

Research on the Pathways for Preschool Teachers in Guizhou Central Ethnic Areas to Practice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Yang Ling

Guangxi Science & Technology Normal University, Laibin, Guangxi 546199

Abstract： This study focuses on the unique pathways for preschool teachers in the Guizhou Central Ethnic Areas to practice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Guided by the concept of the Chinese nation community and the theory of "cultural responsive education", the study reveals that teachers in this region have the dual roles of "universal practitioners" and "cultural inheritors and creators". Through questionnaire surveys and in-depth interviews in Jinxiu Yao Autonomous County, Xincheng County, and other places, the study found that current practices have problems such as conceptualization of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and insufficient systematic cultural integration. Based on this, this paper proposes five "cultural adaptability" practice paths: strengthening theoretical learning in combination with ethnic policies; creating local narratives of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constructing kindergarten-based courses that integrate ethnic culture to enhance teachers' cross-cultural integration ability; forming a collaborative educational force between families, schools, and society; and optimizing the evaluation and incentive mechanism for cultural adaptability. The research aims to provide references for enriching the theoretical connotation of the spirit of educators and strengthening the construction of high-quality preschool teachers in ethnic areas.

Keywords： spirit of educators; Guizhou central ethnic areas; preschool teachers; cultural responsive education

习近平总书记于2023年9月在给全国优秀教师的回信中首次提出教育家精神，为全体教育工作者树立了精神坐标与行动指南。《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与《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均强调需“实施教育家精神铸魂强师行动”。在幼儿教育阶段，教育家精神不仅引领教师在专业知识与教学技能上精进，更能促使其在教育理念与职业道德等隐性层面实现自我超越，为儿童的全面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民族教育的决定》、《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强调民族地区幼儿教师队伍建设的关键作用，并提出开展少数民族特色文化保护与传承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亦指出，应倾斜支持民族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学前教育事业，培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幼儿教师应当爱护儿童，具备优良品德与专业能力，为人师表，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

然而，当前研究与实践中，对教育家精神的探讨多集中于宏观阐释或对城市及中小学教师群体的关注，对身处独特文化场域的民族地区幼儿教师则探讨不足。桂中地区作为壮族、瑶族等多民族聚居地，其学前教育面临多元化需求，幼儿教师身处主流教育文化与本民族文化、现代教育理念与传统养育方式的交织之中。在此背景下，教育家精神的践行绝非简单的理念移植，而是一场深刻的文化实践与身份重构。

因此，本研究旨在探讨以下核心问题：在桂中民族地区这一特定场域中，幼儿教师如何在其日常保教实践中具体化地践行教育家精神？存在哪些独特的培育路径？本研究通过调查分析，力图揭示教育家精神在民族教育土壤中的鲜活样态，为丰富其理论内涵、优化民族地区师资队伍建设和提供借鉴。

基金项目：来宾市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立项课题（A类）《教育家精神赋能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研究》（编号：LBJK2025A016）。

作者简介：阳灵，女，汉族，广西兴安人，广西师范大学硕士，现任职于广西科技师范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学前教育、教师教育、思想政治教育。

一、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践行教育家精神的角色定位

（一）教育家精神的普适性践行者

教育家精神是所有教师共同的精神底蕴与价值追求，为教师成长开辟了新的道路。并非人人皆能成为教育家，但人人皆可拥有教育家精神。桂中民族地区的幼儿教师作为教师队伍的一员，必须涵养教育家精神所蕴含的普适性特质。“坚定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陶冶言为士则、行为世范的道德情操，修炼启智润心、因材施教的育人智慧，秉持勤学笃行、求是创新的躬耕态度，涵养乐教爱生、甘于奉献的仁爱之心，树立胸怀天下、以文化人的弘道追求”，这要求幼儿教师坚定不移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爱护儿童，具备优良品德与专业能力，为人师表，忠诚于人民的教育事业，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法律法规，牢记立德树人使命。在日常教学互动中，应润物无声地融入爱国情感，激发幼儿对祖国的归属感；在保教活动中做到知行合一，成为幼儿学习的榜样；坚守职业道德，关爱幼儿，团结同事，以行动修炼崇高师德；注重知识传授，更致力于培养儿童兴趣、启迪思维、滋养情感；坚持终身学习，勇于实践与创新，进行自我反思与批判性分析，创造契合幼儿成长且顺应时代的教育方式；关心每一位幼儿的成长，在平凡岗位默默奉献；坚定文化自信，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幼儿在探索多元文化中增进对人类文明的理解与尊重。

（二）教育家精神独特的文化传承与创生者

除践行普适性精神外，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还承担着独特的文化使命。依据“文化回应型教育”理论，教育应尊重并融入学生的文化背景，使其成为学习的桥梁。在此视角下，教育家精神的具体内涵在民族地区得以深化与拓展。

“心有大我、至诚报国的理想信念”体现为教师对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传承桂中壮族、瑶族等优秀民族文化、维护民族团结的信念与能力。其“大我”情怀须包含对本地民族文化的尊重、热爱与传承责任，成为民族文化的守护者与创新者，在守护文化多样性、增强共同体意识的具体行动中践行“报国”之心。

“启智润心、因材施教的育人智慧”体现为教师对民族文化的深刻理解、尊重与创造性转化能力。一名具备教育家精神的教师，必然是本土文化的“娴熟转译者”与“智慧创生者”。

“言为士则、行为世范的道德情操”体现为做民族文化与现代文明的联结者。其言行举止既要展现对民族文化的真诚尊重与热爱，也要体现现代教育的专业素养，成为幼儿跨越文化边界、融入更广阔世界的榜样。

“乐教爱生、甘于奉献的仁爱之心”体现为基于文化理解与尊重的爱。这种爱建立在对幼儿家庭文化、民族习俗的深刻理解之上，并特别关注留守儿童等处境不利儿童的需求，蕴含在艰苦环境中坚守的奉献精神。

“勤学笃行、求是创新的躬耕态度”体现为向民间学习与教育创新并重。教师需主动深入社区，向民间艺人学习，挖掘本土

教育资源；同时基于民族地区幼儿的真实需求，积极探索创新教育模式，不断提升自我。

“胸怀天下、以文化人的弘道追求”体现为在本土与世界的连接中弘道。教师需立足桂中民族文化，同时具备开阔视野，积极探索跨地区乃至跨国的教育交流，向世界讲述中国多民族学前教育的故事，担当文化使者与文明对话的推动者。

二、桂中民族地区践行教育家精神的现实挑战与路径构建

通过对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的问卷调查，以及对来宾市金秀瑶族自治县和忻城县代表性教师的深度访谈，研究发现当前践行教育家精神面临以下主要问题：对教育家精神的理解多停留于概念层面，本土化、具体化的诠释与榜样挖掘不足；对其在民族地区的特质共识明确，但实践性、系统性融入不足；文化融入实践虽已常态化，但创新性有待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本文提出以下五条“文化适配性”实践路径：

（一）强化理论学习，深化民族文化认同，铸牢信仰之基

理论是行动的先导。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需首先深入学习相关政策与理论。针对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的理论学习，应在内容与形式两方面双管齐下：

学习内容上，聚焦教育家精神的核心内涵与时代价值、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儿童发展与教育理论、民族教育政策以及本土优秀教师案例等。通过系统学习，理解国家期望与时代召唤，明确幼儿教育的基础性作用，把握教育家精神的中华文化根脉，增强文化自信与职业自豪感，深刻认识在民族地区从事教育工作的特殊价值与使命。

学习形式上，摒弃单一枯燥的读文件模式，采用参与式、沉浸式、对话式等多元形式。例如，组织共读教育家传记、经典著作或政策文件，结合工作实际分享感悟；邀请学前教育专家、民族文化学者开展系列讲座并设置实践研讨环节；组织教师走进瑶族博物馆、壮乡文化传习馆，邀请非遗传承人讲解文化，并以工作坊形式共同设计幼儿主题活动；建立“传帮带”机制，由资深教师指导青年教师，传承信仰、情怀与作风；鼓励教师撰写教育叙事，用理论框架反思实践，实现“理论—实践—反思”的闭环。核心在于促进“国家精神与本土实际”、“理论学习与实践反思”、“传统智慧与现代方法”的有机结合，使教育家精神内化为教师的职业基因。

（二）深化精神引领，打造本土化教育家精神叙事

挖掘本土榜样，系统遴选、总结并宣传本土优秀幼儿教师（如忻城县蓝春宁园长、金秀县李康丽老师等）的先进事迹，通过制作案例集、纪录片、组织巡回宣讲等方式，让教育家精神变得可见、可学、可感。

开展主题研讨，围绕“桂中民族地区教育家精神的核心特质”等主题，组织区域教师开展大讨论，鼓励结合自身实践进行诠释，促进精神内涵的内化与认同。

构建实践共同体，建立区域内及跨区域的民族幼儿教师学习社群，定期举办“本土课程工作坊”，由实践者分享案例，形成“榜样引领、同伴互学”的良性生态。

（三）构建融合民族文化的园本课程，提升教师跨文化整合与实践能力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指出，应坚持将教育家精神的弘扬践行贯穿于课堂教学、科学研究与社会实践各环节。桂中民族地区幼儿园在实施通识教育的同时，需立足园本实际，构建富有民族特色的课程体系，将教育家精神渗透于一日活动之中，自觉形成多元文化融合的教学风格。教师应主动开发利用本土自然资源、风俗资源、民间工艺资源等，开发适宜的民族文化课程。例如：

金秀瑶族自治县幼儿园可聚焦瑶族非遗项目（如长鼓舞、瑶歌、服饰纹样），开展“萌娃学非遗 瑶韵润童心”、“长鼓舞启蒙：非遗律动润童年”、“‘砍田乐’体验：农耕文化植心间”、“瑶语传唱：民族语言守根脉”等系列主题活动，进行非遗的活态传承与审美启蒙。

忻城县幼儿园可深入挖掘壮乡民族教育资源，将“三月三”五色糯米饭、上刀山下火海、狮公舞等传统民俗活动融入课程，创设壮族文化环境与区角，开展民族体育游戏，让幼儿全方位感受壮族文化魅力，培养民族文化情感。

（四）发挥协同育人作用，形成践行教育家精神的合力

营造尊师重教氛围，发挥教育协同作用，是培育践行教育家精神的重要途径。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践行教育家精神须扎根乡土。

深化家园合作：在传统家园合作基础上，将幼儿家庭教育知识与民族文化遗产观念相融合传递给家长，争取其对民族文化传播发展的理解与支持；可邀请家长担任民族文化遗产志愿者，宣传本土文化，普及民风民俗。

推进社团联动：积极与社区、村委协同，邀请当地非遗传承人、民间手艺人入园开展民俗节庆活动；邀请非遗传承人与教师对话，提升教师的文化理解与转化能力。教师也应主动参与当地民族节庆，感受独特民俗，获取更多本土化教育资源，实现主流文化与本土文化的有机融合。

（五）优化制度环境，建立文化适应性的评价激励机制

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常面临教育资源相对薄弱、工作负荷较重等挑战，而社会支持与心理关怀机制的缺位易导致职业倦怠，损耗践行教育家精神的内生动力。

加大支持保障：建议政府加大对桂中民族地区学前教育的投入，从硬件、软件等方面投入，改善教师待遇与工作条件。同时，加强幼儿教师师资培养，促进幼儿教师专业发展。

健全园所关怀机制：幼儿园层面应建立常态化心理健康关怀机制，切实为教师减负，营造尊师重教、包容支持的组织氛围，增强教师职业幸福感。

改革评价体系：将教师开发本土课程、有效开展民族社区家园共育、传承创新民族文化等方面的成果，作为重要的绩效评价指标与职称晋升依据，从制度上肯定其独特的专业价值与文化贡献。激发教师保育教育改革创新。

三、结语

桂中民族地区幼儿教师践行教育家精神，是适应民族地区学前教育发展需求的重要任务，对于培养教师热爱与认同民族文化的教育情怀，打造稳定、高素质的幼儿教师队伍具有奠基作用。践行过程必须摒弃“大水漫灌”式的普适化模式，转向“文化适配性”路径，使教师真正成为有文化根脉、有教育智慧、有乡土情怀的新时代教育工作者，最终实现“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民族教育愿景。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EB/OL]. (2024-08-06)[2025-12-12]. https://www.gov.cn/gongbao/2024/is-sue_11566/202409/content_6973187.html.
- [2] 石媛，杨依里，李冷，等. 广西民族地区乡村幼儿教师的素养及培养路径——以地方性知识、跨文化能力和乡土情怀三方面素养的培养为例[J]. 广西教育，2022(12):71-74.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2024-11-08)[2025-12-12]https://www.gov.cn/yaowen/liebiao/202411/content_6985752.htm
- [4]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民族教育的决定[EB/OL]. (2015-08-17)[2025-12-12].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5-08/17/content_10097.htm.